

公用事业

周报 (6.11-6.14) :

深挖省间资源互补潜力迎峰度夏，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具高活跃度，水资源节约集约趋势不改

投资要点:

行情回顾:6月11日-6月14日,电力和燃气板块分别上涨0.32%和2.52%,环保治理板块和环保设备板块分别上涨1.81%和2.75%,同期沪深300指数下降-1.41%。

深挖省间资源互补潜力，战今夏高温发力保供用电：国家气候中心气候预测室副主任刘芸芸介绍，预计2024年迎峰度夏期间，除蒙东、黑吉辽等地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全国大部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高。预计全国用电负荷将有所增长，给电力保供带来严峻挑战。为提高保供能力，预计将持续挖掘省间送电资源，扩大省间交易规模，在更大范围内平衡电力供需。我国广东-福建签订了电力电量互送协议；浙江-安徽签订《浙江省安徽省2024年迎峰度夏电力置换互济协议》。利用不同省份最大负荷时段差异，加强省间资源互济，战高温保供电。

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活跃，关注传统高耗能产业绿色消费。今年1至5月，南方区域的绿电和绿证交易量已超过138亿千瓦时，超过了2023年全年，显示出该区域的高活跃度。展望2024年，预计南方区域的风光绿电绿证市场供应量将不少于500亿千瓦时，交易规模有望突破180亿千瓦时，这将为清洁能源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并为实现“双碳”目标奠定坚实基础。据广州电力交易中心的统计，2023年南方区域参与绿电绿证交易的户数数量约为1500家，其中消费量最大的前20家集团企业占到了总消费量的60%。此外，数据中心及传统高耗能产业正明显地向绿色低碳转型。在政策的推动下，传统高耗能产业绿色消费有望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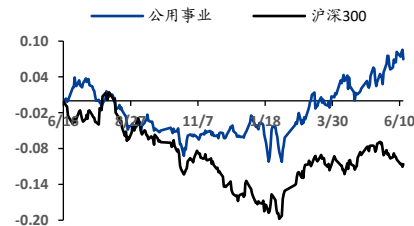
水环境治理取得成果，水资源节约集约化趋势不改。近日，生态环境部印发《2023中国生态环境环保公告》，关于水环境质量，2023年，全国监测的3632个地表水国控断面中，优良(I-III类)水质断面占89.4%，同比上升1.5个pct；劣V类水质断面占0.7%，与2022年持平。整体上我国水环境逐步改善，水治理行业发展较为稳健。根据水利部数据，2023年我国水资源总量为25782.5亿m³，比多年平均值偏少6.6%。整体上，我国水资源短缺的形式依旧不改，水资源安全日益受到重视，水环境治理及节约集约利用已成发展趋势，有望为水处理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投资建议：预计2024年迎峰度夏期间，除蒙东、黑吉辽等地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全国大部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高。为提高保供能力，预计将持续挖掘省间送电资源，扩大省间交易规模，在更大范围内平衡电力供需。火电板块建议关注中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建议关注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浙能电力。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谨慎建议关注中国广核。水电板块建议关注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建议关注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近年来全国绿电绿证交易规模的稳步增长，将为清洁能源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绿电板块建议关注三峡能源，谨慎建议关注龙源电力、浙江新能、中绿电。我国水环境不断改善，但水资源短缺的形式依旧不改，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仍是发展趋势。建议关注水处理板块的洪城环境、兴蓉环境、重庆水务、联合水务；建议关注固废板块的永兴股份、三峰环境、瀚蓝环境。

风险提示：需求下滑；价格降低；成本上升；降水量减少；地方财政压力。

强于大市 (维持评级)

一年内行业相对大盘走势



团队成员

分析师：严家源(S0210524050013)

yjy30561@hfzq.com.cn

分析师：尚硕(S0210524050023)

ss30574@hfzq.com.cn

相关报告

- 1、数说电力——2024年5月期——2024.06.15
- 2、公用事业周报(2024年第23周):多措并举做好新能源高质量消纳,优化风光发电布局,建立碳足迹管理体系——2024.06.09
- 3、公用事业行业周报(2024年第22周):坚定“双碳”国策,关注能源低碳、资源再生机遇——2024.06.02



正文目录

1	每周观点	3
1.1	行情回顾	3
1.2	行业观点	4
1.2.1	深挖省间资源互补潜力，战今夏高温发力保供用电	4
1.2.2	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活跃，关注传统高耗能产业绿色消费	5
1.2.3	水处理取得成果，水资源节约集约化趋势不改	7
2	行业动态	8
2.1	电力	8
2.2	环保	11
3	公司公告	15
3.1	电力	15
3.2	燃气	17
3.3	环保	19
3.4	水务	20
4	投资组合及建议	21
5	风险提示	22

图表目录

图表 1:	6月11日-6月14日，公用事业子板块环保设备涨幅最大，电力涨幅最小	3
图表 2:	6月11日-6月14日，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4
图表 3:	2021-2024年省间交易电量	4
图表 4:	越来越多的省份在加强省间资源互济	5
图表 5:	2021-2024M4全国省内绿电交易量情况	6
图表 6:	《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重点部分	6
图表 7:	2023年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状况	7
图表 8:	2016-2023年全国地表水 I-III类和劣 V 类水质断面比例变化	8



1 每周观点

1.1 行情回顾

6月11日-6月14日，电力和燃气板块分别上涨0.32%和2.52%，环保治理板块和环保设备板块分别上涨1.81%和2.75%，同期沪深300指数下降-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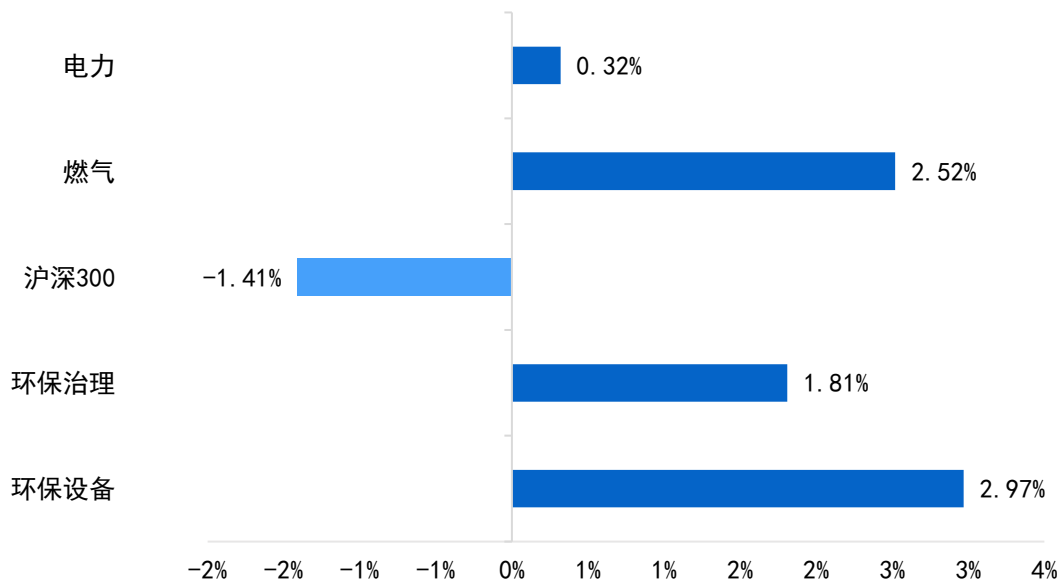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前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豫能控股、大连热电、东望时代；
- 环保：先河环保、盛剑环境、太和水；
- 燃气：胜通能源、*ST浩源、新天然气；
- 水务：太和水、德林海、力源科技。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后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惠天热电、金山股份、广东建工；
- 环保：*ST巴安、永清环保、国中水务；
- 燃气：重庆燃气、深圳燃气、佛燃能源；
- 水务：*ST巴安、兴蓉环境、洪城环境。

图表1：6月11日-6月14日，公用事业子板块环保设备涨幅最大，电力涨幅最小



来源：iFind，华福证券研究所



图表2: 6月11日-6月14日, 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板块	涨跌幅榜前三名		涨跌幅榜后三名	
电力	豫能控股	15.98%	惠天热电	-12.20%
	大连热电	15.75%	金山股份	-7.64%
	东望时代	13.29%	广东建工	-6.35%
环保	先河环保	24.37%	*ST 巴安	-15.48%
	盛剑环境	16.36%	永清环保	-11.41%
	太和水	15.81%	国中水务	-9.89%
燃气	胜通能源	8.67%	重庆燃气	-3.73%
	*ST 浩源	6.98%	深圳燃气	-3.71%
	新天然气	2.51%	佛燃能源	-3.21%
水务	太和水	15.81%	*ST 巴安	-15.48%
	德林海	6.63%	国中水务	-9.89%
	力源科技	5.30%	兴蓉环境	-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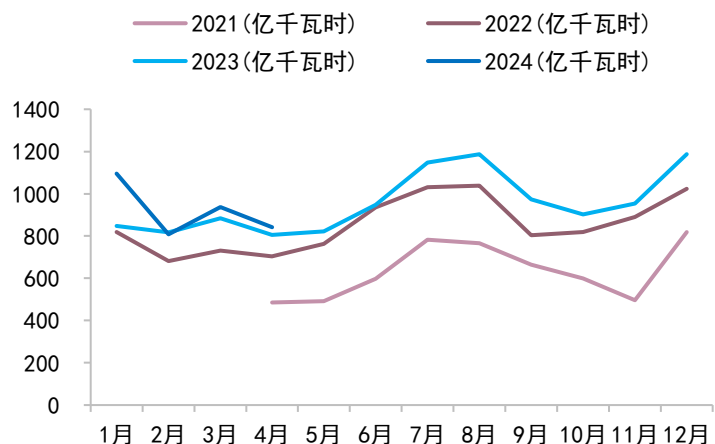
来源: iFind, 华福证券研究所

1.2 行业观点

1.2.1 深挖省间资源互补潜力, 战今夏高温发力保供用电

持续挖掘省间送电资源, 在更大范围内平衡电力供需。我国省间电力互济互补规模逐年持续扩大, 每年迎峰度夏和迎峰度冬都是省间交易高峰。国家气候中心气候预测室副主任刘芸芸介绍, 预计 2024 年迎峰度夏期间, 除内蒙古东部、辽宁、吉林、黑龙江等地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 全国大部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高。预计全国用电负荷将有所增长, 给电力保供带来严峻挑战。为提高保供能力, 预计将持续挖掘省间送电资源, 扩大省间交易规模, 在更大范围内平衡电力供需。

图表3: 2021-2024 年省间交易电量



来源: 中电联, 华福证券研究所

利用不同省份最大负荷时段差异, 加强省间资源互济。我国广东-福建签订了电力电量互送协议; 浙江-安徽签订《浙江省安徽省 2024 年迎峰度夏电力置换互济协议》。此外, 江苏吴江-浙江嘉善两地投运跨省配电网柔性互联装置, 实现配电网跨省零时差互济转供。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等地



还共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打通省际配网“断头路”，实现互联互通。沪、苏、浙等省份电力公司还签订长三角一体化电力保供互助协议，多次完成跨省送电任务，保障区域电力可靠供给。中电联预计迎峰度夏期间，在充分考虑跨省跨区电力互济的前提下，预计华东、华中、西南、南方等区域中有部分省级电网电力供应偏紧，部分时段可能需要实施需求侧响应等措施。

图表4: 越来越多的省份在加强省间资源互济

省间互济	内容
广东-福建	5月份广东开始入夏后，福建仍有富余电量可以送到广东，支持广东夏季用电负荷高峰；而7-9月西南水电充裕时，广东一旦有电力盈余则可送入福建，缓解福建夏季负荷高峰期的供电压力。今年5月，为最大化提高夏季负荷攀升期的电力供应保障能力，广东、福建两省能源局组织电网公司提前优化闽粤联网工程送电安排，将福建送广东电力首次提升至满通道 200万千瓦 ，以缓解广东电力供应压力。
浙江-安徽	今年迎峰度夏期间，根据两省用电特性，浙江与安徽开展电力置换互济，置换电力 100万千瓦 ，以长三角区域合作形式提高两省电力保供能力。根据浙皖两省协议，今年迎峰度夏期间(7月1日至8月31日)，每天18时至19时30分，浙江光伏发电减弱，供电形势相对紧张，安徽将向浙江送电；20时30分至22时，安徽晚间用电高峰期间，浙江将向安徽送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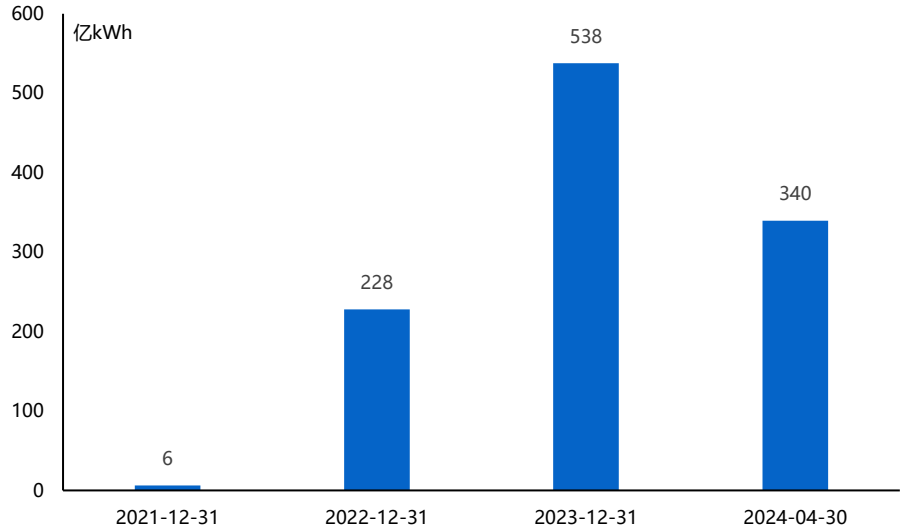
来源：人民网，今日动力煤，华福证券研究所

1.2.2 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活跃，关注传统高耗能产业绿色消费

今年1至5月，南方区域的绿电和绿证交易量已超过138亿千瓦时，超过了2023年全年，显示出该区域的高活跃度。自2021年9月我国绿电交易试点项目启动以来，当年交易电量达到了6.3亿千瓦时。进入2022年，绿电省内交易电量为227.8亿千瓦时。2023年，绿电省内交易电量攀升至537.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率达到了136%，显示出近年来全国绿电绿证交易规模的稳步增长。值得注意的是，自2021年起，南方区域的绿电绿证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参与的主体数量迅速增加。在前两年，交易规模已经实现了翻倍增长，2023年的交易量达到了95亿千瓦时。展望2024年，预计南方区域的风光绿电绿证市场供应量将不少于500亿千瓦时，交易规模有望突破180亿千瓦时，这将为清洁能源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并为实现“双碳”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图表5: 2021-2024M4 全国省内绿电交易量情况



来源: 中电联, 华福证券研究所

目前, 广东的 22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平价风电和光伏项目的上网电量中, 有 30% 可以进入绿电市场。在广西, 平价风电的上网电量达到 800 小时以上, 光伏则为 500 小时以上 (以等效利用小时数计算)。云南和贵州的新增平价风光项目的所有上网电量同样能够参与绿电市场交易。南方区域现已有 342 家风光新能源发电企业参与绿电交易, 这一数字占到了全网进入市场发电企业总数的 38%。

在消费侧, 需求也在经历变化。据广州电力交易中心的统计, 2023 年南方区域参与绿电绿证交易的 用户数量约为 1500 家, 其中消费量最大的前 20 家集团企业占到了总消费量的 60%。此外, 数据中心及传统高耗能产业正明显地向绿色低碳转型。在绿色消费的主力行业中, 与“新三样”息息相关的西部地区的铝业、锰业、轮胎制造业和加工业, 其消费占比超过了 25%。24 年 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 其中明确, 鼓励各地区实行新上项目可再生能源消费承诺制, 加快建立高耗能企业可再生能源强制消费机制, 合理提高消费比例要求。在政策的推动下, 传统高耗能产业绿色消费有望持续增长。

图表6: 《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重点部分

要求	重点内容
加强绿证与能耗双控政策衔接	(一) 实施非化石能源不纳入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 (二) 推动绿证交易电量纳入节能评价考核指标核算。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 (三) 明确绿证交易电量扣除方式。 (四) 避免可再生能源消费量重复扣除。
夯实绿证核发和交易基础	(五) 加快可再生能源项目建档立卡和绿证核发。 (六) 扩大绿证交易范围。鼓励各地区实行新上项目可再生能源消费承诺制, 加快建立高耗能企业可再生能源强制消费机制, 合理提高消费比例要求。 (七) 规范绿证交易制度。



拓展绿证应用场景	<p>(八) 健全绿色电力消费认证和节能降碳管理机制。</p> <p>(九) 完善绿证与碳核算和碳市场管理衔接机制。</p> <p>(十) 加强绿证对产品碳足迹管理支撑保障。</p> <p>(十一) 推动绿证国际互认。</p>
加强组织实施	<p>(十二) 加强统筹协调。强化高耗能企业绿电消费责任，依法依规将可再生能源消费责任落实到相关用能主体。</p> <p>(十三) 加强交易监管。</p> <p>(十四) 及时核算数据。</p> <p>(十五) 加大宣传力度。</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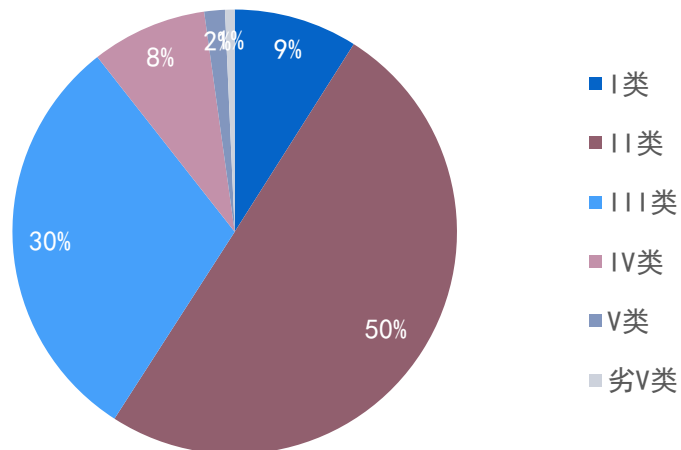
来源：国家发改委，华福证券研究所

1.2.3 水处理取得成果，水资源节约集约化趋势不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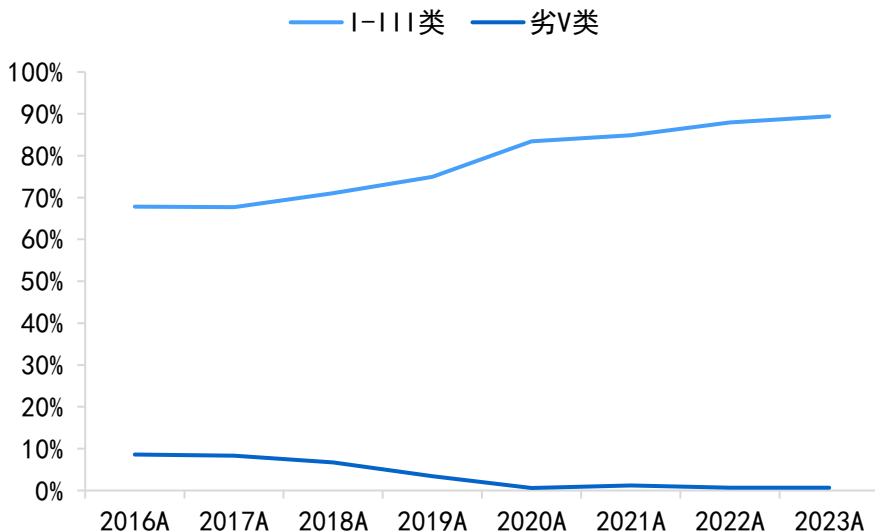
近日，生态环境部印发《2023 中国生态环境环保公告》，关于水环境质量，2023 年，全国监测的 3632 个地表水国控断面中，优良(I~III类)水质断面占 89.4%，同比上升 1.5 个 pct;劣 V 类水质断面占 0.7%，与 2022 年持平。2016-2023 年，全国地表水 I-III 类水质断面比例由 67.8%升至 89.4%，同比上升 21.6 个 pct;劣 V 类水质断面比例由 8.6%降至 0.7%，同比下降 7.9 个 pct。整体上我国水环境逐步改善，水治理行业发展较为稳健。

结合 2023 年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分联合印发的《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达到 85%，地表水劣 V 类水体基本消除，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2035 年，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美丽中国水生态环境目标基本实现。根据水利部数据，2023 年我国水资源总量为 25782.5 亿 m³，比多年平均值偏少 6.6%。整体上，我国水资源短缺的形式依旧不改，水资源安全日益受到重视，水环境治理及节约集约利用已成发展趋势，有望为水处理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图表7：2023 年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状况



来源：生态环境部，华福证券研究所


图表8: 2016-2023 年全国地表水 I-III 类和劣 V 类水质断面比例变化


来源：生态环境部，华福证券研究所

2 行业动态

2.1 电力

■ 山东省能源局关停聊城市 7 台低效燃煤机组（2024/06/11）

6月7日，山东省能源局对聊城市2024年已关停淘汰低效燃煤机组名单进行了公示，共7台、108.5万千瓦机组被关停。

■ 广州城投集团下属用电与照明公司投资建设的广汽埃安储能电站二期项目投产（2024/06/11）

近日，广州城投集团下属用电与照明公司投资建设的广汽埃安储能电站二期项目投产，标志着当前广州市规模最大的用户侧储能电站正式并网运作。

■ 中国率先突破核电站商用堆成功生产高纯度医用裂变钼-99（2024/06/11）

中国成为世界上首个掌握核电站商用堆生产医用裂变钼-99关键技术的国家。据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微信公众号消息，近日，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与秦山核电合作，利用反应堆辐照自主研发的低浓铀靶件，生产出满足医用要求、核纯度99%的钼-99样品，并顺利通过现场验收。这标志着中国成为世界上首个掌握核电站商用堆生产医用裂变钼-99关键技术的国家，有望扭转我国医用钼-99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实现医用钼-99国产化。

■ 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实现重大突破（2024/06/11）

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项目传动链车间主厂房结构封顶，标志着重要里程碑达成。该项目填补了大功率全尺寸地面试验平台空白，对突破核心技术有基础作用和示范效应。通过创新技术和精细管理，项目提前完成多个关键节点，计划



于 2025 年 5 月全面完成“1025 专项”攻关任务，对于提升我国海上风电产业技术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 秦皇岛市启动山海关海上风电一期项目（2024/06/11）

近日，秦皇岛市首个海上风电项目——山海关海上风电一期 500 兆瓦平价示范项目启动 EPC 总承包招标，涵盖设计、施工、采购等全部工程。该项目预计年发电量 15.57 亿千瓦时，将减少煤炭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对环保具有重要意义。

■ 2024 年 5 月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进展显著（2024/06/12）

近日，据北极星电力网不完全统计，2024 年 5 月共有 25 座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取得重要进展，其中 5 座抽水蓄能电站开工(云南禄丰抽水蓄能电站)、签约(四川省蓬安县抽水蓄能电站)、投产发电(重庆蟠龙抽水蓄能电站、新疆阜康抽水蓄能电站)，1 座抽水蓄能电站可研报告获批(陕西佛坪抽水蓄能电站)。

■ 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活跃，今年前五个月突破 138 亿千瓦时（2024/06/12）

据悉，今年 1-5 月，南方区域绿电绿证交易量突破 138 亿千瓦时，超去年整体规模(95 亿千瓦时)。预计 2024 年，南方区域风光绿电绿证市场供应量不少于 500 亿千瓦时、交易规模力争突破 180 亿千瓦时。目前，广东 22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平价风电、光伏项目 30%上网电量，广西平价风电 800 小时、光伏 500 小时以上的上网电量，云南、贵州新增平价风光项目全部上网电量可以进入绿电市场。如今，南方区域共有 342 家风光新能源发电企业参与绿电交易，占全网进入市场的发电企业总数 38%。（2024/06/12）

■ 广西首座“绿电鸿蒙”零碳智能配电站投运（2024/06/12）

近日，广西首座应用“南网电鸿”技术的零碳智能配电站“绿电鸿蒙”在广西南宁顺利投运。该站是南方电网公司机械化施工示范工程项目的关键配电站，标志着南方电网公司和华为公司开展战略合作，以数字电网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具体实践取得新成效。“绿电鸿蒙”零碳智能配电站位于华为广西(南宁)区域总部基地，采用“立面光伏幕墙+舱顶光伏+智慧储能”的绿电组合理念进行设计，舱体光伏面积占比达到舱体总面积的 57%，光伏装机总容量共 10.2 千瓦，储能容量 21.32 千瓦时。该站配备光伏—储能一体化协同系统，可智能识别绿电充放电模式，促进清洁电力循环，满足全舱电力供需“自给自足”，实现零碳运行，每年可减少碳排放约 8.64 吨。（2024/06/12）

■ 2024 年 5 月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公布（2024/06/12）

2024 年 5 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1.4%，降幅比上月收窄 1.1 个百分点，环比上涨 0.2%，上月为下降 0.2%；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同比下降 1.7%，环比上涨 0.3%。1—5 月平均，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同期下降 2.4%，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 3.0%。5 月，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环比上涨 0.4%，同比下降 1.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环比下降 1.4%，同比下降 0.8%。

■ 三峡阳江青洲六海上风电场项目公示,装机容量达 1000MW (2024/06/12)

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发布关于三峡阳江青洲六海上风电场项目核准前公示。根据公示,项目建设单位为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建设年限为 49 个月,位于阳江市阳西县沙扒镇南部海域,项目规划装机容量为 1000MW。

■ 长三角电力互济合作深化,浙皖签订迎峰度夏电力互济协议 (2024/06/12)

《2024 年长三角一体化迎峰度夏电力互济合作框架协议》签订。此前浙皖协议约定,根据两省用电特性开展电力置换互济,置换电力 100 万千瓦,以长三角区域合作形式提高两省电力保供能力,今年迎峰度夏期间(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每天 18 时至 19 时 30 分,浙江光伏发电减弱,供电形势相对紧张,安徽将向浙江送电;20 时 30 分至 22 时,安徽晚间用电高峰期间,浙江将向安徽送电。

■ 2024 年 5 月光伏发电大幅增长,风电装机容量持续扩大 (2024/06/13)

6 月 13 日,甘肃省电力处发布 2024 年 5 月全省电力生产运行情况。其中,甘肃省 5 月光伏发电 32.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5.35%。截至 5 月底,全省发电装机容量 9462.62 万千瓦,同比增长 33.02%。其中,风电 2870.16 万千瓦,同比增长 35.52%,占 30.33%。

■ 山海关区启动 500 兆瓦平价海上风电项目 (2024/06/13)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启动 500 兆瓦平价海上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涵盖风机基础、安装、海缆、集控中心等全流程,预计年发电量 15.57 亿千瓦时,减排二氧化碳 107.86 万吨,是秦皇岛首个海上风电项目。

■ 淄博高新区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微网式虚拟电厂项目公示 (2024/06/13)

近日,加快推进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山东淄博高新区齐曜景能中试基地微网式虚拟电厂建设项目经过项目论证,细化方案及专家评审推荐等,近日常于市发改委网站进行公示。项目基于已有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结合周边能源系统,实现 5.36WM 可调节容量。

■ 上海市发改委扩大大工业深谷电价实施时间 (2024/06/13)

6 月 13 日,上海市发改委发布关于增加大工业深谷电价实施时间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提出,将上海市大工业用电深谷实施时间由原来的春节、劳动节、国庆节扩大到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以及 2 月-6 月、9 月-11 月的休息日,深谷时段为当日 0:00-6:00 及 22:00-24:00,深谷电价在平段电价基础上上浮 80%。

■ 深圳发布支持虚拟电厂发展措施,推动分布式光伏项目统一接入管理平台



(2024/06/13)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支持虚拟电厂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通知中提出，推动分布式光伏项目统一接入市虚拟电厂管理平台，加快推进光伏项目以虚拟电厂模式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探索建立绿电交易与碳交易市场衔接机制。

- 中国“环流三号”项目取得重大突破：国际首次发现并实现先进磁场结构
(2024/06/13)

新一代人造太阳“中国环流三号”项目在国际上首次发现并实现了一种先进磁场结构。“中国环流三号”是我国自主设计研制的可控核聚变大科学装置，“中国环流三号”去年底开始面向全球开放，今年首轮国际联合实验，在国际上首次发现并实现了一种特殊的先进磁场结构。

- 浙江省明确钢铁企业差别化电价政策调整，鼓励企业实现超低排放
(2024/06/14)

6月13日，浙江省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明确钢铁企业停止执行差别化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其中提到，通过超低排放要求的钢铁企业，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告浙江省发展改革委的通过时间，从通过月份1日起停止执行相应达标项目的差别化电价。

- 全球最大风电试验平台投运，提升电气风电测试能力与技术水平
(2024/06/14)

6月14日，全球最大风电试验平台投运，测试容量达40MW+，其进一步提高电气风电的测试能力和技术水平，完善全技术路线新产品关键零部件的研发测试，实现机组鲁棒性测试，获取机组系统性电气、机械性能试验数据。

- 华能成都水电解制氢项目商运，年产氢气1860吨 (2024/06/14)

华能首个大规模水电解制氢项目正式投入商运，该项目位于四川成都，氢气产品纯度达99.999%，设计年产1860吨，相比天然气制氢每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67万吨，可满足500辆氢燃料电池车用氢需求。

- 全球首套原位固态化固态电池储能电站项目在浙江龙泉完成测试并网
(2024/06/14)

近日全球首套原位固态化固态电池电网侧大规模储能电站项目——浙江龙泉磷酸铁锂储能示范项目完成首次测试并成功并网，运行后年发电量预计可达6000万度，将大大提升华东大电网的保障能力。

2.2 环保

**■ 十三部门联合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2024/06/07)**

交通运输部、生态环境部等十三部门联合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明确到 2028 年，船舶运力结构得到有效改善；新能源公交车辆推广应用持续推进；重点区域老旧机车基本淘汰，实现新能源机车规模化替代应用；邮件快件智能安检设备广泛推广使用，寄递领域安检能力大幅提升；北斗终端应用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行业碳排放强度和污染物排放强度不断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下降。

■ 陕西省六部门联合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2024/06/07)

陕西省市场监管局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生态厅等 6 部门联合印发《陕西省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明确 10 方面重点工作，助力各类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动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扩销增销，有力支撑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明确，加速能耗能效标准提升，强化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环境质量、重点用能产品能效、重点行业能耗限额等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实施。完善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执行大气、水、噪声等污染物排放标准，生活垃圾、固体废物等污染控制标准；制定陕北地区镁冶炼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关中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修订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 辽宁省发布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方案(2024/06/11)

辽宁省人民政府印发《辽宁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通知要求，加快生态环境领域设备更新。推动全省环境监测实验室、生态环境自动监测站仪器设备更新和“数智化”升级改造。到 2027 年，基本完成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和 14 个驻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实验室以及全省水、气、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老旧仪器设备更新。鼓励一批重点排污单位更新改造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强制性标准，依法依规推动企业淘汰和更新替换不达标环保设备，推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 生态环境部等多部门启动沿海城市海洋垃圾清理行动(2024/06/11)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印发《沿海城市海洋垃圾清理行动方案》，在全国沿海地市城镇建成区毗邻的 65 个海湾开展为期 3 年的拉网式海洋垃圾清理行动。《行动方案》充分借鉴福建等地海洋垃圾治理经验和胶州湾等 11 个重点海湾专项清漂行动成果，充分考虑地方已有工作基础，组织相关沿海地方全面启动“一湾一策”海洋垃圾清理活动，明确到 2025 年“65 个海湾内岸滩垃圾得到及时有效清理，海面漂浮垃圾密度明显下降”，到 2027 年“65 个海湾内海洋垃圾密度大幅下降，常态化达到清洁水平”等目标。

■ 2024 年 5 月国内环卫市场火热，16 个亿级项目成交总额达 85.73 亿元(2024/06/11)



据北极星环卫网统计，2024年5月国内环卫市场共开标16个亿级环卫服务项目，合计27个标段，成交总额85.73亿元。5月中标的最大环卫项目是武汉市蔡甸区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总金额29.404333亿元，合同履行期限16年。

■ 国家发改委规范PPP项目运营管理，强化信息披露与监管（2024/06/12）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布《关于建立全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信息系统的通知》，关于项目运营管理内容，提出项目进入运营期（含试运营或试运行）后，特许经营者或项目公司应于每季度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上传项目运营情况，并于每年3月31日前填报项目前一自然年度总收入、总成本、净利润，公共产品或公共服务年度交付量、平均单价及其分别占当年预测交付量、平均单价的比例等信息，上传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实施机构应每年开展运营评价并于每年4月30日前上传前一自然年度运营评价结果。涉及特许经营项目价格调整、变更情形的，特许经营者应于价格调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填报相关情况。

■ 福建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资源化利用与一体化推进（2024/06/12）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农业农村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通知，《通知》中提到各地要优先治理群众房前屋后的黑臭水体，对水体周边农户的生活污水和乡村产业尾水进行截污控源，统筹治理村庄黑臭水体和生活污水。计划开展水冲式厕所改造的村庄，要与农村污水治理一体化推进、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入运营；建设相对集中式或集中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村庄，要统筹考虑厕所粪污治理。鼓励南平、三明、龙岩等山区以及沿海突出部缺水的村庄，在对粪污无害化处理的基础上，与农村庭院经济和当地农业绿色发展相结合，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

■ 山西多部门联合推动污染物排放标准完善，助力环保产业升级（2024/06/12）

山西省市场监管局等11部门联合发布《山西省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其中提出推动完善污染物排放标准。积极参与国家焦化、煤炭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制修订，宣贯实施生活垃圾、固体废物等污染控制国家标准，提升冶金行业辐射防护检测水平。推动制定我省氮肥、砖瓦、石灰、铝工业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施工扬尘、生活垃圾焚烧等污染控制标准。

■ 四川推进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构建高效用水新格局（2024/06/12）

四川省经济信息厅等7部门发布《四川省推进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实施方案》提出到2026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4%左右，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造纸、纺织、食品等行业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进一步提升，重点用水企业及园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成效明显，工业用市政再生水量大幅提高，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持续稳步下降，基本形成主要用水行业



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格局。

■ 河南出台财政政策推动氢能重卡更新，助力绿色交通发展（2024/06/07）

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了《河南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财政政策的的通知》，在氢能方面，文件指出，支持氢燃料电池重型卡车更新替代。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郑州城市群范围内，支持重型卡车（吨位31吨以上、系统功率≥120千瓦）氢燃料电池替代，统筹现有资金渠道，在现行补助标准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15万元/台的补助。

■ 深圳玉禾田公司中标天津河北区城市管理项目，特许经营15年（2024/06/13）

天津河北区城市管理一体化项目中标公告发布，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超18.8亿元中标，该项目特许经营期15年，年作业服务费总额125,641,818.75元/年；存量资产经营权转让价147,769,200.00元。

■ 湖南推进工业领域清洁生产，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环境质量（2024/06/12）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生态环境厅发布《关于深入推进全省工业领域清洁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目标到2025年，全省工业领域省市县清洁生产推行制度基本健全，清洁生产工作持续深化，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2020年下降14%，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降幅不低于12%，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及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幅度大于全社会下降幅度，重点行业二氧化碳及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明显下降。“十四五”期间，完成1500家以上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

■ 吉林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筑牢生态安全屏障（2024/06/13）

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若干措施》，提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优先保护单元。优先保护单元772个，面积占比61.78%。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黑土地及其他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优先保护单元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禁止或者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开发建设。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监管，规范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有限人为活动。

■ 江西印发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方案，强化气候韧性构建（2024/06/14）

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印发《江西省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方案》的通知，提出坚持减缓和适应并重，将适应气候变化全面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进适应气候变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强化自然生态系统和经济社会系统气候韧性，构建适应气候变化区域格局。有效应对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和风险，降低和减少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引发的灾害损失。



■ 吉林多部门联合出台措施,推动工业绿色发展与财政金融支持(2024/06/14)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吉林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林监管局等部门联合印发《吉林省加快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方案》,加快推进“大装备”集群建设。深化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两大工程,引导“链主”企业围绕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等方向,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快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深度对接合作,提升电气设备、智慧农机、换热器等装备全国范围供给能力。支持碳纤维、高性能铝合金等行业与新能源汽车、先进轨道客车、新能源装备等新兴产业协同发展。

3 公司公告

3.1 电力

【林洋能源】近日,公司发布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3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060,169,15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18,949,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618,489,707.27元(含税)。(2024/06/11)

【华能水电】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8,00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40,000,000元。分配对象为截至2024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2024/06/11)

【弘元绿能】公司根据《第一期(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条款的规定,原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3,723股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购注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涉及339名激励对象的5,806,510股限制性股票也将被回购注销。总计,公司将回购注销5,850,233股限制性股票。(2024/06/11)

【清源股份】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HONG DANIEL先生、张小喜先生、方蓉阁女士、曹长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股东HONG DANIEL先生提名郭晓梅女士和宋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股东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贾春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06/11)

【川能动力】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截至2024年6月5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65,209,493.75元,扣除承销费、用于本次发行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共计14,396,628.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2,250,812,865.00元。(2024/06/11)



【立新能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中，同意公司关于投资建设达坂城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项目动态投资总额预计约 19.96 亿元，其中：20%为自有资金，80%为银行贷款；经与会董事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木垒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项目动态投资总额预计约 22.56 亿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增加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3.13 亿元，与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1 亿元。

【华能水电】2024-2026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此次发行人通过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有望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目前，发行人融资以银行借款为主，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将有助于发行人提高直接融资比例和优化融资结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阶段无募集资金用途。（2024/06/12）

【上海电力】（1）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4/6/21，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63,348,729.00 元。（2）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发行总额 24 亿元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为 72 日，计息方式为付息固定利率，票面利率 1.79%。（2024/06/12）

【晶科科技】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有限和全资孙公司芜湖晶晃与国盛资本拟共同设立唐山新型储能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点投资各类型储能电站项目。基金首轮募资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其中首次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按项目投资开发等进度分批按需缴纳。晶科有限和芜湖晶晃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基金的首轮募资合计人民币 49,990 万元，占基金首轮募资总额的 99.9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2024/06/12）

【金开新能】金开有限控股子公司亳州万事通与招银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招银租赁提供融资款用于置换三峡租赁已提供的存量融资。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就被担保人偿付上述合同约定的被担保债务向招银租赁提供总额不超过 7.9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担保余额为 6.50 亿元（不含本次）。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且不构成关联担保。考虑到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2024/06/12）

【节能风电】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4.75 亿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44 亿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6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6 月 19 日，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024/06/12)

【三峡水利】公司于2024年5月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长电联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2,317.04万元，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2,600万元。(2024/06/13)

【桂冠电力】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收到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因自身发展需要，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共计不超过157,647,556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24/06/13)

【节能风电】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节能转债”)将于2024年6月21日开始支付自2023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20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0.6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60元人民币(含税)。(2024/06/13)

【天合光能】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33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179,364,604股，扣除回购账户的股份13,491,637股后的余额为2,165,872,967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33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70,997,588.11元(含税)。(2024/06/13)

【清源股份】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73,8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951,200元。(2024/06/13)

【湖南发展】公司于2024年0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湖南省长沙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发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分布式光伏等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及运营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持有100%股权。(2024/06/13)

【太阳能】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昌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湖北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议案。(2024/06/13)

3.2 燃气

【天壕能源】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



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24/06/11)

【深圳能源】1) 深圳能源公布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3 年末总股本 4,757,389,9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66,603.46 万元；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 深圳能源控股子公司深能燃控参与新疆南天城建 69.0979%股份公开竞拍，目前深能燃控已与中泰新能源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已按协议支付全部股份转让款；南天城建已办理完成名称变更及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天城建更名为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深能燃控持有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69.0979%股份。(2024/06/11)

【重庆燃气】重庆燃气公布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571,34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3,991,320.00 元。(2024/06/11)

【百川能源】百川能源公布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时的公司总股本 1,340,854,81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4,311,125.30 元(含税)。(2024/06/11)

【深圳燃气】深圳燃气公布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876,735,785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60,277,725.60 元。(2024/06/11)

【新奥股份】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反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重庆龙冉拟向银行申请 8,000 万元融资，其控股股东重庆涪陵能源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涪陵能源提供 1,12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与涪陵能源签署了《反担保协议》。(2024/06/12)

【国新能源】(1) 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起截止到本公告日，公司下属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12,040,701.23 元。(2) 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华新燃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晋投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增持金额为 24,698,03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24/06/13)

【中国广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实际发行总额 1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268 天，票面利率 1.79%。(2024/06/13)

【新奥股份】公司收到股东新奥控股《关于所持新奥股份部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告知函》。本次质押股数 38,000,000 股，质押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1 日。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500,000 股。(2024/06/13)



【佛燃能源】关于 20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本次向符合条件的 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3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4/06/13)

【天富能源】关于关联方中标控股子公司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天富能源控股子公司兵融清洁能源所属的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能源 18.34GW 新能源--天富国华兵地融合玛纳斯县 3GW 光伏项目(一期 1GW 工程-中新建电力 0.7GW)二标段中标人为奎屯华能,该项目为联合体中标项目,中标金额合计 47,415.46 万元,联合体之奎屯华能施工部分金额 47,105.46 万元。(2024/06/14)

【陕天然气】陕天然气关于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发行金额为 6 亿元,发行利率 2.41%,起息日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2024/06/14)

【深圳能源】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孙川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孙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2024/06/14)

3.3 环保

【福龙马】权益分派: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5 元。(2024/06/12)

【中自科技】回购股份:2024 年 6 月 12 日,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5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22 元/股,最低价为 17.1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3,386.5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4/06/12)

【永清环保】股东增持: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峰,董事、副总经理戴新西,董事肖明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增持公司股份 60.6 万股,占总股本 0.0938%。(2024/06/13)

【海新能科】人事变动:张鹏程辞去公司法人与董事长职务,胡堃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聘任于志伟为公司董事,冯晓辉为公司副总经理。(2024/06/13)

【华新环保】限售流通:公司 1698 万股份解除限制,占公司总股本 5.6%,将于 6 月 17 日上市流通。(2024/06/13)

【盈峰环境】项目中标:全资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湖南省零陵区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合同总额为 15,506.42 万元,项目期限 3 年。(2024/06/14)

【侨银股份】资产优化:为聚焦主营业务,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及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银利环境 49%股权转让至中国水务 HHO,结算为人民币 1.1 亿元。(2024/06/14)

【维尔利】公司股票已触发维尔利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决



定下调转股价格从 7.48 元/股至 7.38 元/股。(2024/06/14)

【永清环保】高管增持：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峰女士；董事、副总经理戴新西先生；董事肖明智先生；董事王振国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龙麒女士；监事会主席陈凯先生；监事李蓉女士；职工监事喻波先生之配偶夏海燕女士拟自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3,240 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 4,310 万元人民币。(2024/06/14)

3.4 水务

【重庆水务】对外投资：公司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公司拟以总计 561,971,579.06 元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西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彭水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开州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沱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忠县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 8 个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2024/06/11)

【联合水务】对外投资：翌昕衡申创投拟定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8,300 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中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份额为 48.19%。(2024/06/11)

【城发环境】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 年至 2023 年，城发环境存在为关联方代垫工资、社保等情形，各年累计发生额分别为 16.36 万元、36.09 万元、21.95 万元、641.72 万元、699.65 万元、102.03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截至目前资金占用款项已归还。(2024/06/11)



4 投资组合及建议

预计 2024 年迎峰度夏期间，除蒙东、黑吉辽等地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全国大部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高。为提高保供能力，预计将持续挖掘省间送电资源，扩大省间交易规模，在更大范围内平衡电力供需。火电板块建议关注申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建议关注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浙能电力。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谨慎建议关注中国广核。水电板块建议关注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建议关注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近年来全国绿电绿证交易规模的稳步增长，将为清洁能源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绿电板块建议关注三峡能源，谨慎建议关注龙源电力、浙江新能、中绿电。我国水环境不断改善，但水资源短缺的形式依旧不改，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仍是发展趋势。建议关注水处理板块的洪城环境、兴蓉环境、重庆水务、联合水务；建议关注固废板块的永兴股份、三峰环境、瀚蓝环境。



5 风险提示

1) 需求下滑。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运转的支柱之一，供需关系的变化在较大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运行状态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发电设备的利用小时数。

2) 价格降低。下游用户侧降低销售电价的政策可能向上游发电侧传导，导致上网电价降低；随着电改的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不断扩大，可能拉低平均上网电价。

3) 成本上升。煤炭优质产能的释放进度落后，且环保限产进一步压制了煤炭的生产和供应；用电需求的大幅增长提高了煤炭生产商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导致电煤价格难以得到有效控制；对于以煤机为主的火电企业，燃料成本上升将减少利润。

4) 降水量减少。水电的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和消纳情况，而来水情况与降水、气候等自然因素相关，可预测性不高。

5) 地方财政压力。央地共担的补贴模式，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地区的地方财政补贴不到位；债务问题相对严重的地方政府偿债能力进一步恶化。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一般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由其发布者负责，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之后可能会随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或所做出的任何建议、意见及推测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也不构成对所述金融产品、产品发行或管理人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仅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以供投资者参考，但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应自行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归“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特别声明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投资评级声明

类别	评级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	买入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持有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与 20%之间
	中性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10%与 10%之间
	回避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20%与-10%之间
	卖出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基准指数 5%以上
	跟随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基准指数-5%与 5%之间
	弱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下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联系方式

华福证券研究所 上海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436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MT 座 20 层

邮编：200120

邮箱：hfjys@hfzq.com.cn